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州市财政局 文件

梅市环字〔2015〕58号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 梅州市财政局关于印发 《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 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直有关单位：

经市政府同意，现将《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抓好贯彻实施。

附件：《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实施方案》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梅州市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5年7月2日印发

附件

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实施方案

根据《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行动方案(2014~2017年)》、《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工作的通知》等有关文件要求,为确保完成黄标车及老旧车淘汰任务,对提前淘汰的黄标车主实施经济鼓励政策,特制订本方案。

一、补贴范围

黄标车是指达不到国 I 排放标准的点燃式发动机汽车和达不到国 III 排放标准的压燃式发动机汽车。在广东省辖区内(不含深圳,下同)注册登记的黄标车提前报废,符合以下条件的,给予补贴:

(一)有具体使用年限的车辆,车辆报废时间必须比《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 2012 年第 12 号令)规定的车辆强制报废时间提前一年以上(机动车使用年限可参考附件 1);

(二)对于营运黄标车,须具有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车辆道路运输证;

(三)报废车辆须在具有正规回收资质的报废汽车拆解企业进行拆解报废;其中 2005 年底前注册营运的黄标车必须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前拆解报废;非营运黄标车和 2006 年 1 月 1 日之后注册的营运黄标车必须于 2017 年 12 月 31 日前拆解报废;

- (四) 报废车辆须在公安交通管理综合应用平台注销;
- (五) 不属于三轮汽车、低速货车和摩托车的任何一种。

二、补贴条件

属于淘汰补贴范围内的黄标车辆,需满足下列条件方可申请补贴:

- (一) 2014年1月1日前,在本市注册登记的;
- (二) 车辆注册登记所有人为本市个人、个体工商户、企业和其他非财政供养的社会组织;
- (三) 非因交通事故等导致直接报废;
- (四) 车辆应保持完整性,不得无故私自拆除车辆配件。

三、补贴标准

- (一) 营运黄标车财政补贴标准。

对于符合补贴范围的营运黄标车提前淘汰,根据车辆登记年度和车型确定财政补贴标准为 5000~24000 元/辆。

营运黄标车财政补贴标准

单位:元/辆

补贴标准	重型货车	中型货车	轻型货车	微型货车	大型客车	中型客车	小型客车	微型客车
2001年	7680	5000	5000		7680	5000	5000	
2002年	8640	5000	5000		8640	5000	5000	
2003年	10560	6240	5000		10560	6240	5000	
2004年	12480	7680	5000	5000	12480	7680	5000	5000
2005年	14400	9600	6240	5000	14400	9600	6240	5000
2006年	16800	12000	8640	6240	16800	12000	8640	6240
2007年	19200	14400	10560	7680	19200	14400	10560	7680
2008年	21600	16800	12480	8640	21600	16800	12480	8640
2009年	24000	19200	14400	9600	24000	19200	14400	9400

(二) 非营运黄标车补贴标准。

对于符合补贴范围的非营运黄标车提前淘汰,确定财政补贴标准为 5000 元/辆。

非营运黄标车财政补贴标准

单位: 元/辆

排量	排量大于1350ml	排量大于或等于1000ml且小于或等于1350ml	排量小于1000ml
补贴标准	5000		

四、申报补贴办理程序

(一) 车主填写《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表》(可以从市环境保护局网站下载,也可在市行政服务中心环保窗口、市公安交警支队车管所领取),持《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与车主同名的银行账户存折或单位基本账户复印件等资料,到市交警支队车管所办理车辆登记注销手续。

(二) 持公安交警部门已核定的《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表》(附件 2)、《报废汽车回收证明》复印件,营运黄标车,须具有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车辆道路运输证,到市环保局服务窗口办理补贴申请手续。

(三) 由公安交警、环境保护部门联合审核后,由市环境保护局每月汇总补贴申请表,向市财政局申请集中支付,由财政局直接拨付到车主账户。

五、职责分工

公安交警部门在车管所设立服务窗口,环境保护部门在行政服务中心设立服务窗口,受理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

环境保护部门负责综合协调,审核车辆是否属于提前淘汰的黄标车,每月汇总补贴申请表,向市财政申请统一拨付到车主账户。

公安部门负责办理报废黄标车注销登记。

财政部门负责补贴资金的筹集、拨付、监管。

附表：1.机动车使用年限及行驶里程参考值汇总表；
2.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表。

附表 1

机动车使用年限及行驶里程参考值汇总表

		车辆类型与用途		使用年限 (年)	行驶里程参考 值(万千米)	
汽车	载客	营运	出租客运	小、微型	8	60
				中型	10	50
				大型	12	60
			租赁		15	60
			教练	小型	10	50
				中型	12	50
				大型	15	60
			公交客运		13	40
			其他	小、微型	10	60
		中型		15	50	
		大型		15	80	
		专用校车		13	40	
		非营运	小、微型客车、大型轿车*		无	60
	中型客车		20	50		
	大型客车		20	60		
	载货	微型		12	50	
		中、轻型		15	60	
		重型		15	70	
		危险品运输		10	40	
		三轮汽车、装用单缸发动机的低速货车		9	无	
		装用多缸发动机的低速货车		12	30	
	专项作业	有载货功能		15	50	
		无载货功能		30	50	
挂车	半挂车	集装箱	20	无		
		危险品运输	10	无		
		其他	15	无		
	全挂车		10	无		
摩托车	正三轮		12	10		
	其他		13	12		
轮式装用机械车				无	50	

注：该表引用自《机动车强制报废标准规定》（商务部、发改委、公安部、环境保护部 2012 年第 12 号令）

附表 2

梅州市黄标车提前淘汰补贴申请表

第 号

报废 车辆 信息	车牌号码		报废期限		报废日期		注销日期		公安车管部门审核意见： 该车已办理车辆登记注销手 续。 经办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初次登记日期		车辆类型			号牌种类				
	车辆型号		使用 性质		燃油 种类		汽车排量 (mL)			
	车架号/车辆识 别代码		车辆回收证明号			注销证明号				
	车辆乘坐人数 (人)		总质量(kg)			最后领取环保标 志的时间及类型	年 月 黄标() 绿标()			
车主 信息	车主		身份证号 (单位组织机构代码)							
	经办人		联系电话		经办人 身份证号码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车主开户银行						车主或经办人签字(公章)： 年 月 日			
	开户银行帐号									
补贴金 额	人民币： 仟 佰元整 ¥ _____元								环保部门审核意见： 该报废车辆属于“黄标车”，符 合补贴条件。 经办人：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